

曾柏硯 / Joseph P.Y. Tseng

合伙人

台北
+886.2.2326.5177

joseph.tseng@klgates.com

概述

曾柏砚律师是高盖茨法律事务所台北分所的企业业务律师。他在亚太地区的跨境交易方面拥有丰富经验。曾律师的主营业务包括风险投资和私募股权交易、兼并和收购、资本市场、金融科技和一般公司事务。

曾律师曾就多家风险投资基金向亚太地区的投资以及初创企业的股权和债务融资项目提供法律咨询服务，并为金融科技企业在台湾推出服务提供帮助，他还经常就上市公司和私人企业的兼并和收购事宜以及包括企业重组在内的业务规划提供咨询。 曾律师还在首次公开募股和债券发行项目中为牵头经理人提供咨询。 曾律师参与过包括半导体、分销、软件工程、人工智能、生物技术、金融科技、旅游和消费者在内诸多行业的交易并对这些行业拥有深入的了解和丰富的经验。

专业背景

在2012年加入高盖茨律师事务所之前，曾柏砚律师曾任职于台北的一家律师事务所，专门从事公司法、企业并购以及资本市场等领域的法律事务。

教育背景

- 法律硕士, 芝加哥大学法学院, 2009
- 法学学士, National Chung-Cheng University, 2004

执业资格

- 台湾
- 纽约州

语言

- 普通话
- 英语
- 台语

其他出版文献

- “合并与收购Q&A：台湾”，《法律500强国家比较指南》2021-2024年

专业领域

- 并购
- 资本市场
- 新兴成长和风险投资
- 私募股权交易
- 上市公司

行业

- 生命科学
- 私募股权
- 金融服务

代表案例

- 在元大证券亚洲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优先票据发行项目中为作为牵头经理人的元大证券提供法律咨询。
- 为Skyroam的C系列融资提供法律意见。
- 为某私募股权财团以 87亿新台币对Primax Electronics Ltd.的管理层收购提供法律服务。
- 在BizLink Holding Inc. 的可转换债券发行项目中为作为牵头经理人的元大证券提供法律咨询。
- " 为红杉资本在Go-Jek的B系列融资提供法律意见。 "
- 为某私募股权财团以104亿新台币对鼎新电脑股份有限公司的管理层收购提供法律服务。

- 为Carnival PLC在台湾推出服务提供咨询服务。
- 为II-VI收购CoAdna Holdings, Inc并将其私有化提供咨询。
- 在FocalTech的C系列融资中为英特尔投资提供法律意见。
- 为红杉资本在Appier的A系列融资提供法律意见。
- 为KaiOS的种子轮和A轮融资提供法律意见。